

【客戶須知】(支票存款開戶篇)

親愛的客戶，您好：

歡迎您在本行開設支票存款帳戶，作為您信用往來的支付工具，在您辦理開戶之前，本行特別要提醒您以下一些注意事項，這些內容與您的權益有重要的關係，請您務必仔細的閱讀

(聆聽)，假如有不清楚的地方，也請您向服務人員洽詢，我們會非常樂意為您解說：

- 一、首先，支票存款帳戶屬於無息帳戶，因此，本行不會支付任何利息予您，請您審酌自身需求後，衡量存放的金額。
- 二、您存放於支票存款帳戶的款項，只能以簽發支票方式或透過自動化設備或其他約定方式（如授權轉帳）領取。本行也會定期的寄送支票存款往來明細給您，如果沒有收到或內容有誤，請您務必向本行洽詢。
- 三、其次，提醒您，票據屬於有價證券的一種，而且是無因證券，除非發生票據遺失或者是被竊的情況，否則，票據一旦簽發以後，發票人就必須要兌付票款，無法以任何理由拒付票款，請您在簽發票據的時候務必審慎注意。
- 四、當然，也請您務必要妥善且安全的保管您的空白支票及開票印鑑，一旦發生支票或印鑑遺失或被竊的情況，請立即攜帶身分證明及原留印鑑等文件來行辦理掛失止付手續。
- 五、當您在申請領取空白支票的時候，本行將會視您的往來狀況，決定是否受理您的申請，同時，也請您注意使用票據，以免被票據交換所列為拒絕往來。
- 六、此外，本行已加入中央存保之保險機制，最高保額為新臺幣 300 萬元，讓您可以更放心。
- 七、支票存款契約屬於「委任關係」，貴我雙方都有權隨時終止支票存款契約，當支票存款往來終止的時候，您必須在本行通知後一個月內，結清帳戶並返還剩餘空白支票及本票。倘有部分票據沒有返回時，必須依張數預扣留存退票手續費每張新臺幣貳佰元。
- 八、至於其他各項服務費用收取的標準，都檢附在綜合約定書的附錄中，請您務必索取並詳閱綜合約定書的條款內容，這些費用的收取及綜合約定書的內容，同時也公開揭露於本行的官方網站，未來如有異動也會在網站上公告 60 日後才正式實施，但因財金資訊股份有限公司、臺灣銀行或主管機關公告的變更，不在此限。

若您對本項業務或服務有任何疑義、或者是對本行的服務有申訴的需求時，可洽原服務人員或客服專線 0800-818-001。

感謝您的愛護，也謝謝您的審閱(聆聽)，國泰世華銀行關心您。

國泰世華商業銀行 敬上(2021.04)